

证券代码：835343

证券简称：艾美森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厦门艾美森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厦门艾美森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为配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和提高公司运营效率，经审慎研究决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1年2月2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应公告文件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1-005、2021-006、2021-007、2021-011），公司股票自2021年2月19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

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根据2021年3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厦门艾美森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730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艾美森，证券代码：835343）自2021年3月26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后续手续办理完毕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方式：陈燕萍

联系电话：0592-5744644-815

联系地址：厦门市集美区坑坪路5号三号厂房艾美森

邮编：361023

邮箱：sandy@amesonpak.com

特此公告。

厦门艾美森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